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住房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2022年度决算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责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住房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以下简称中规院）是住房城乡建设部直属科研机构，主要方向任务是：研究我国各类城镇发展战略、目标、标准、布局、方法、程序、理论、政策和实施措施等重要问题。具体从事我国城镇化途径、发展预测、城镇土地综合利用、建设结构合理布局、旧城镇的改造利用、城市交通、住宅、公共设施、园林绿化和市政公用事业等规划设计研究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中规院包括院本级和 7 家分支机构，分支机构分别为深圳分院、上海分院、西部分院、厦门分院、汕头分院、海南分院和雄安研究院。

第二部分 中规院 2022 年度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名称：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548.24	一、科学技术支出	8	134,091.08
二、事业收入	2	143,396.69	二、城乡社区支出	9	202.04
三、其他收入	3	18,102.13	三、住房保障支出	10	3,014.93
本年收入合计	4	171,047.06	本年支出合计	11	137,308.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5		结余分配	12	28,551.16
年初结转和结余	6	13,107.57	年末结转和结余	13	18,295.41
总计	7	184,154.63	总计	14	184,154.6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名称：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住房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1,047.06	9,548.24		143,396.69			18,102.1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66,444.09	6,688.93		141,653.03			18,102.13
20602	基础研究	45.56	45.56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45.56	45.56					
20603	应用研究	165,094.35	5,339.19		141,653.03			18,102.13
2060301	机构运行	156,362.67	3,654.81		134,605.73			18,102.13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8,731.68	1,684.38		7,047.3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41.18	241.18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41.18	241.18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1,063.00	1,063.00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1,063.00	1,06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6.00	1,38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6.00	1,386.00					

公开02表（续）

单位名称：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住房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4.00	924.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2.00	46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2.04	202.0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2.04	202.04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202.04	202.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14.93	1,271.27		1,743.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14.93	1,271.27		1,743.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0.32	939.32		1,251.00			
2210202	提租补贴	89.23	63.05		26.18			
2210203	购房补贴	735.38	268.90		466.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名称：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住房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7,308.05	130,725.90	6,582.1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34,091.08	127,710.97	6,380.11			
20602	基础研究	45.56		45.56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45.56		45.56			
20603	应用研究	132,610.90	127,710.97	4,899.94			
2060301	机构运行	127,710.97	127,710.97	0.0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4,899.94		4,899.94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41.18		241.18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41.18		241.18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1,193.43		1,193.43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1,193.43		1,193.4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2.04		202.0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2.04		202.04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202.04		202.04			

公开03表（续）

单位名称：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14.93	3,014.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14.93	3,014.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0.32	2,190.32				
2210202	提租补贴	89.23	89.23				
2210203	购房补贴	735.38	735.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名称：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548.24	一、科学技术支出	10	5,851.38	5,851.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城乡社区支出	11	202.04	202.0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住房保障支出	12	1,271.27	1,271.27		
本年收入合计	4	9,548.24	本年支出合计	13	7,324.69	7,324.6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	3,326.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	5,549.83	5,549.8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	3,326.28		1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7			1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8			17				
总计	9	12,874.52	总计	18	12,874.52	12,874.5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名称：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住房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324.69	4,879.08	2,445.6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851.38	3,607.81	2,243.57
20602	基础研究	45.56		45.56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45.56		45.56
20603	应用研究	4,371.21	3,607.81	763.40
2060301	机构运行	3,607.81	3,607.81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763.40		763.4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41.18		241.18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41.18		241.18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1,193.43		1,193.43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1,193.43		1,193.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公开05表（续）

单位名称：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住房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2. 04		202. 0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2. 04		202. 04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202. 04		202. 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 271. 27	1, 271. 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 271. 27	1, 271. 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9. 32	939. 32	
2210202	提租补贴	63. 05	63. 05	
2210203	购房补贴	268. 90	268. 9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名称：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住房城乡建设部遥感应用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94.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1.65
30101	基本工资	699.03	30201	办公费	
30102	津贴补贴	355.77	30202	印刷费	
30107	绩效工资	1,800.00	30204	手续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9.32	30205	水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31	30206	电费	
30301	离休费	101.35	30209	物业管理费	871.65
30302	退休费	111.96			
人员经费合计		4,007.43	公用经费合计		871.6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第三部分 中规院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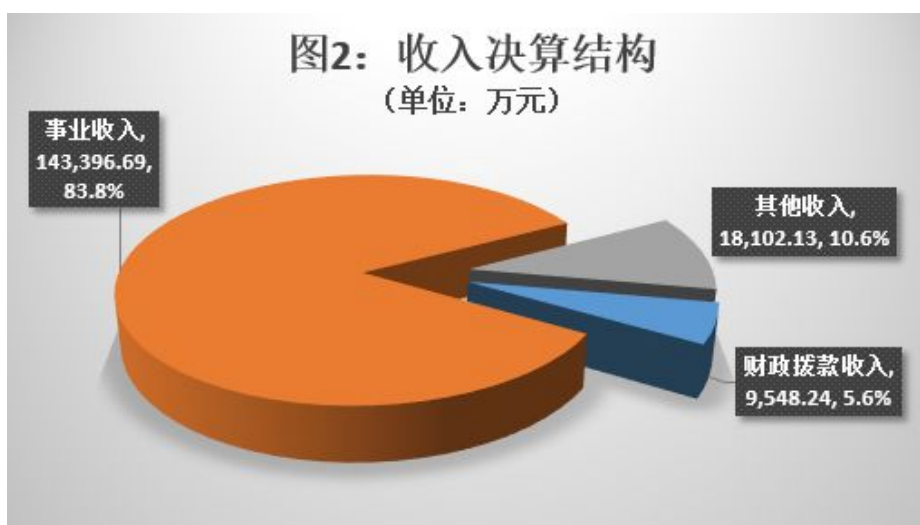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84,154.6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374.11 万元，下降 0.7%，主要是受整体经济形势影响和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事业收支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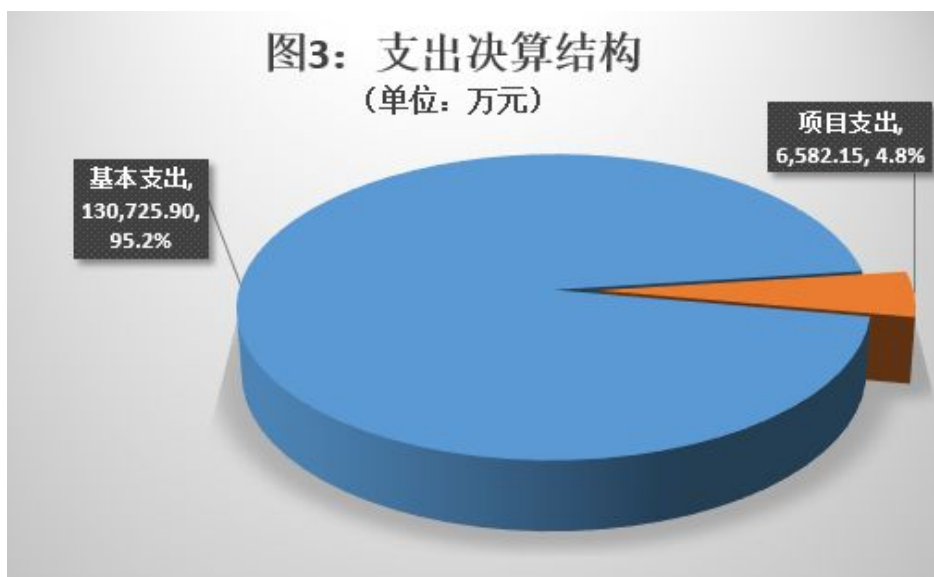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71,047.0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548.24 万元，占 5.6%；事业收入 143,396.69 万元，占 83.8%；其他收入 18,102.13 万元，占 10.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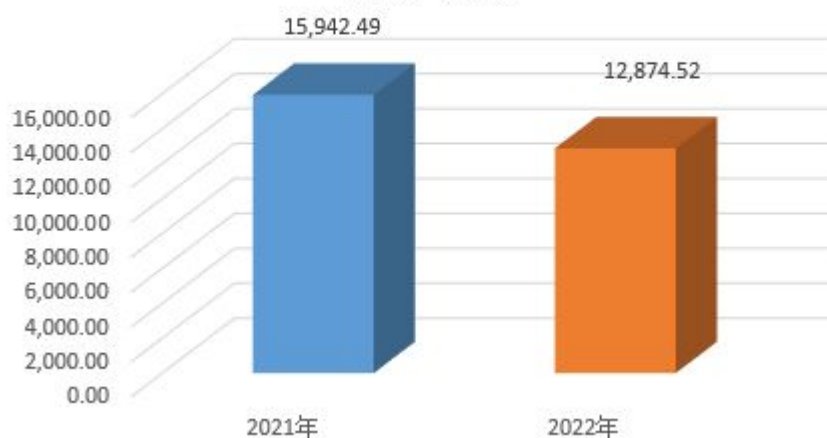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37,308.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725.9 万元，占 95.2%；项目支出 6,582.15 万元，占 4.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2,874.5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067.97 万元，下降 19.2%，主要是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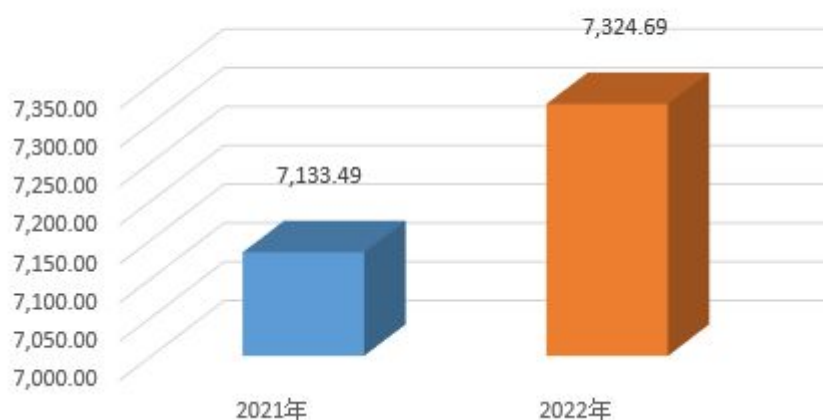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324.6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3%，比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91.2 万元，上升 2.7%，主要是财政拨款增加。

图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支

出 5,851.38 万元，占 79.9%；城乡社区支出 202.04 万元，占 2.8%；住房保障支出 1,271.27 万元，占 17.3%。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501.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24.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1%。其中：

1. 科学技术(类)基础研究(款)科技人才队伍建设(项)主要用于研究生培养经费补助支出。2022 年初预算数 45.56 万元，决算支出 45.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科学技术(类)应用研究(款) 2022 年初预算数 5,292.19 万元，决算支出 4,371.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6%。其中：

机构运行(项)主要用于维持机构运行的基本支出。2022 年初预算数 3,607.81 万元，决算支出 3,607.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社会公益研究（项）主要用于开展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2022 年初预算数 1,684.38 万元，决算支出 76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经费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3. 科学技术（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主要用于科研设备更新改造、试验系统升级改造及改善科研基础设施条件发生的支出。2022 年初预算数 241.18 万元，决算支出 241.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科学技术（类）科技重大项目（款）科技重大专项（项）主要用于科技重大专项项目支出。2022 年初预算数 1,063 万元，决算支出 1,193.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2 年初预算数 1,386 万元，决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为根据养老保险政策，实际缴入社保基金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2022 年初预算数 924 万元，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缴经费结转下年补缴。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为根据养老保险政策，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2022 年初预算数

462 万元，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缴经费结转下年补缴。

6.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项）主要用于供水水质督查业务支出。2022 年初预算数 202.04 万元，决算支出 202.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22 年初预算数 1,271.27 万元，决算支出 1,271.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有关政策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支出。2022 年初预算数 939.32 万元，决算支出 939.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提租补贴（项）主要用于按照《关于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行政事业单位提高房租增发补贴的通知》（国管房改字〔1999〕267 号）规定向职工发放提租补贴的支出。2022 年初预算数 63.05 万元，决算支出 63.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购房补贴（项）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有关政策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购房补贴的支出。2022 年初预算数 268.9 万元，决算支出 26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规院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879.3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007.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

公用经费 871.65 万元，主要包括：物业管理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

八、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233.4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53.9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3.7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65.7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920.3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0.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263.2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77.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科学技术（类）应用研究（款）：指科研事业单位的支出。

（一）机构运行（项）：指科研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社会公益研究（项）：指科研事业单位的基本科研业务支出。

（三）其他应用研究支出（项）：指科研事业单位除上述支出外其他支出。

八、科学技术（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指科研事业单位完善科技条件的支出。

九、科学技术（类）科技重大项目（款）科技重大专项（项）：指用于国家确定的科技重大专项经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指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项）：指拟定城镇市政公用设施建设法规、组织跨区域污水垃圾及供水燃气管网等公共基础实施建设、对城乡基础设施建设过程中资源利用与环境保护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一）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三、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